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目录

第一部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二、人员构成情况

三、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三部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系统纳入部门决算编制的单位包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市住宅售房管理服务中心、市住宅租赁管理服务中心、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市住宅发展事务中心、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市施工安全监督站、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市住房建设信息中心共 10 家基层单位。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建设、工程建设、建筑业、建材业、勘察设计咨询业、物业管理业、燃气业、房屋使用安全以及住房制度改革、保障性住房建设、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和标准，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建材业、勘察设计、物业管理发展规划以及建筑节能、建设科技、保障性和政策性住房、住宅产业现代化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承担全市住房公积金和各级维修基金的监管责任；承担建筑市场和建设行业监管责任；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责任；承担燃气（天然气）行业和安全监管责任；承担物业管理的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和推动住宅产业现代化，推动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市住房建设局系统包括市住房建设局本级、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市住宅售房管理服务中心、市住宅租赁管理服务中心、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市住宅发展事务中心、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市施工安全监督站、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市住房建设信息中心共 10 家基层单位。系统总编制数 518 人，实有人数 484 人；离休 1 人，退休 163 人。具体如下：

1. 市住房建设局本级编制数 103 人，实有人数 93 人；退休 48 人。
2. 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编制数 102 人，实有人数 97 人；离休 1 人，退休 56 人。
3. 市住宅售房管理服务中心编制数 42 人，实有人数 40 人；退休 8 人。
4. 市住宅租赁管理服务中心编制数 68 人，实有人数 67 人；退休 11 人。
5. 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编制数 22 人，实有人数 19 人。
6. 市住宅发展事务中心编制数 20 人，实有人数 19 人；退休 5 人。
7. 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数 45 人，实有人数 38 人；退休 24 人。

8. 市施工安全监督站编制数 46 人，实有人数 44 人；退休 8 人。

9. 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编制数 50 人，实有人数 50 人；退休 3 人。

10. 市住房建设信息中心编制数 20 人，实有人数 17 人。

三、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包括：1. 争取全面深化改革实现新突破。全面贯彻《深圳市住房保障制度改革创新纲要》的既定思路；积极采用工业化、标准化、产业化技术，促进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推广和应用，从源头上解决工程质量问题。2. 布局“十三五”工作新起点。启动《深圳市住房保障发展规划（2016-2020）》、《深圳市建设行业“十三五”规划》等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3. 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破题。开工建设保障房 1.5 万套、竣工 1.5 万套、供应 1.8 万套，加大保障房的配套建设力度；新建市政中压燃气管网 110 公里，其中原特区外 98 公里，扩大原特区外管道供气服务范围；新增 80 个“智慧社区”试点项目，为小区居民提供智能物业管理服务；结合我市产业转型升级要求，完善人才认定标准，实行更加灵活的租售补住房保障政策；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企业的定向配租力度；进一步扩大人才补贴试点的覆盖面；计划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 130 亿元。4. 争创建筑产业发展新优势。计划新增绿色建筑面积

1000 万平方米、新增项目 100 个，新增绿色建筑示范园区 4 个。以保障性住房、大型公共建筑等为突破口，在 20 个以上工程项目实施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试点；在 2015 年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选取 2-4 个项目进行 BIM 技术示范。5. 构建权责明晰城市公共安全新体系。2015 年拟开展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专项行动 10 余项次，拟出动检查人数约 3.8 万人次。抓紧梳理、分门别类，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结合棚户区改造和城市更新，逐步有计划地对老旧小区进行处理，该加固的加固、该拆除的拆除、该重建的重建。6. 实现专项治理工作常态化。全面跟进泥头车整治等各项专项治理后期工作，跟踪评估工作成果；在巩固已有成果的基础上，加快制定相关制定规范，使专项治理工作机制长效化。在既有清产核资成果的基础上，理顺内部管理机制、加强资产管理法规建设、完善项目建设手续，加快资产确权、建立资产数据库。确保完成鹿丹村重建工程开工等重大专项工作。

第二部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3	栏次		6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70,970.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140.98
六、其他收入	6	22.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869.6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69.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5,931.8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59,454.6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4,723.6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389,886.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570,992.69	本年支出合计	52	571,176.0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138.26	结余分配	53	4.8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22.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72.26
	27			55	
合计	28	571,353.17	合计	56	571,353.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0,992.69	570,970.48					22.20
205	教育支出	140.98	140.9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40.98	140.98					
2050803	培训支出	140.98	14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9.67	869.67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46.43	146.43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46.43	14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23.23	723.2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43	82.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0.80	640.8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06	169.06					
21005	医疗保障	169.06	169.06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0	56.8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26	112.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931.87	5,931.8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2.09	82.09					
2110101	行政运行	82.09	82.09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225.10	3,225.1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225.10	3,225.10					
21111	污染减排	2,420.00	2,42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2,420.00	2,42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143.38	143.38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43.38	143.3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1.31	61.31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1.31	61.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272.28	159,250.08					22.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703.03	84,698.14					4.88
2120101	行政运行	6,523.61	6,518.73					4.8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6.95	796.95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54.60	154.6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18.20	518.2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72,952.65	72,952.65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20.06	120.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36.94	3,636.9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958.98	7,941.66					17.3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958.98	7,941.66					17.32
21207	政府住房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774.98	60,774.98					
2120799	其他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60,774.98	60,774.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35.30	5,835.3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35.30	5,835.3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723.60	14,723.60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323.60	323.60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323.60	323.60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4,400.00	14,400.00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4,400.00	14,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885.23	389,885.2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1,228.56	371,228.5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1,228.56	371,228.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37.93	13,337.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7.35	637.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2,700.58	12,700.5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318.75	5,318.7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318.75	5,318.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1,176.03	15,685.55	555,490.48			
205	教育支出	140.98		140.9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40.98		140.98			
2050803	培训支出	140.98		14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9.67	869.67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46.43	146.43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46.43	14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23.23	723.2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43	82.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0.80	640.8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06	169.06				
21005	医疗保障	169.06	169.06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0	56.8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26	112.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931.87	82.09	5,849.7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2.09	82.09				
2110101	行政运行	82.09	82.09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225.10		3,225.1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225.10		3,225.10			
21111	污染减排	2,420.00		2,42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2,420.00		2,42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143.38		143.38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43.38		143.3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1.31		61.31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1.31		61.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454.64	13,316.68	146,137.9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836.40	7,633.15	77,203.25			
2120101	行政运行	6,518.73	6,518.7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6.95		796.95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54.60		154.6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18.20		518.2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72,952.65		72,952.65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20.06		120.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775.20	1,114.42	2,660.7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958.98	3,222.88	4,736.09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958.98	3,222.88	4,736.09			
21207	政府住房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774.98		60,774.98			
2120799	其他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60,774.98		60,774.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84.29	2,460.65	3,423.6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84.29	2,460.65	3,423.64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723.60		14,723.60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323.60		323.60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323.60		323.60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4,400.00		14,400.00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4,400.00		14,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886.21	1,248.06	388,638.1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1,228.56		371,228.5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1,228.56		371,228.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37.93	1,189.49	12,148.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7.35	582.72	54.6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700.58	606.77	12,093.8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319.73	58.57	5,261.16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319.73	58.57	5,261.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495,471.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75,498.57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140.98	140.98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69.67	869.6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69.06	169.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931.87	5,931.8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59,250.08	98,475.10	60,774.9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4,723.60		14,723.6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9,885.23	389,885.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24			54			
	本年收入合计	570,970.48	本年支出合计	55	570,970.48	495,471.91	75,498.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6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0.69	0.6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69		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8			
				59			
	合计	570,971.18	合计	60	570,971.18	495,472.60	75,498.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95,471.91	15,685.55	479,786.36
205	教育支出	140.98		140.9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40.98		140.98
2050803	培训支出	140.98		14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9.67	869.67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46.43	146.43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46.43	14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23.23	723.2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43	82.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0.80	640.8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06	169.06	
21005	医疗保障	169.06	169.06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0	56.8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26	112.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931.87	82.09	5,849.7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2.09	82.09	
2110101	行政运行	82.09	82.09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225.10		3,225.1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225.10		3,225.10
21111	污染减排	2,420.00		2,42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2,420.00		2,42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143.38		143.38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43.38		143.3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1.31		61.31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1.31		61.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475.10	13,316.68	85,158.4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698.14	7,633.15	77,065.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518.73	6,518.7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6.95		796.95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54.60		154.6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18.20		518.2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72,952.65		72,952.65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20.06		120.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36.94	1,114.42	2,522.53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941.66	3,222.88	4,718.78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941.66	3,222.88	4,718.7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35.30	2,460.65	3,374.6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35.30	2,460.65	3,374.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885.23	1,248.06	388,637.1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1,228.56		371,228.5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1,228.56		371,228.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37.93	1,189.49	12,148.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7.35	582.72	54.6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700.58	606.77	12,093.8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318.75	58.57	5,260.1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318.75	58.57	5,26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685.55	12,972.67	2,712.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67.93	10,367.93	
30101	基本工资	1,812.32	1,812.32	
30102	津贴补贴	4,235.64	4,235.64	
30103	奖金	373.18	373.18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489.02	489.02	
30107	绩效工资	2,851.14	2,851.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6.64	606.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0.50		2,690.50
30201	办公费	241.66		241.66
30202	印刷费	0.67		0.67
30204	手续费	0.39		0.39
30205	水费	24.96		24.96

30206	电费	463.60		463.60
30207	邮电费	103.32		103.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955.84		955.84
30210	维修(护)费	45.66		45.66
30213	租赁费	0.17		0.17
30214	会议费	12.47		12.47
30215	培训费	3.92		3.92
30216	公务接待费	11.08		11.08
30217	劳务费	2.31		2.31
30226	委托业务费	6.71		6.71
30227	工会经费	86.11		86.11
30228	福利费	43.98		43.98
3022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44		261.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8.82		288.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39		137.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4.74	2,604.74	
30301	离休费	1.52	1.52	
30302	退休费	775.22	775.22	
30309	奖励金	214.06	214.06	
30311	住房公积金	798.33	798.33	
30313	购房补贴	725.02	725.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0.59	90.5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2.38		22.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38		22.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2.58	0	290.26	0	290.26	32.32	369.18	78.21	273.52	0	273.52	17.45

注：2015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498.57	75,498.57		75,498.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774.98	60,774.98		60,774.98	
21207	政府住房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774.98	60,774.98		60,774.98	
2120799	其他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60,774.98	60,774.98		60,774.98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723.60	14,723.60		14,723.60	
2156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323.60	323.60		323.60	
2156099	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323.60	323.60		323.60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4,400.00	14,400.00		14,400.00	
2156199	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4,400.00	14,400.00		14,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5 年部门决算本年收入合计 570,992.69 万元，比 2014 年部门决算本年收入数多 171,677.59 万元；2015 年部门决算本年支出合计 571,176.03 万元，比 2014 年部门决算本年支出数多 171,049.18 万元。主要原因是：1、住房保障工作任务加大，增加保障性住房建设、回购以及人才安居住房补贴经费。其中，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增加 108,823.14 万元。2、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支出一次性增加 70,000 万元。

二、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部门决算本年收入合计为 570,992.69 万元，比 2014 年部门决算本年收入 399,315.10 万元多 171,677.59 万元。主要原因是：1、住房保障工作任务加大，相应增加保障性住房建设、回购以及人才安居住房补贴经费需求。其中，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需求增加 108,823.14 万元。2、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支出一次性增加资金需求 70,000 万元。

三、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部门决算本年支出合计为 571,176.03 万元，比 2014 年部门决算本年支出 400,126.85 万元多 171,049.18 万元。主要原因是：1、住房保障工作任务加大，增加保障性住房建设、回购以及人才安居住房补贴经费。其中，保障性

安居工程支出增加 108,823.14 万元。2、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支出一次性增加 70,000 万元。

四、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本年支出为 570,970.48 万元，比 2015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本年支出 27,555.46 万元多 543,415.02 万元，差别较大。主要原因是部门决算与部门预算口径不一致。部门决算反映的是单位所有资金的支出，不仅包括部门预算资金，还包括各种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以及其他支出。具体来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部门决算除了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外，还反映了住房专项资金支出、国土基金投资保障房建设资金支出、建筑节能发展专项资金支出、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使用费支出、人才安居工程等住房补贴支出。从 2016 年起，部门预算全口径编报，涵盖所有资金支出，部门预算、部门决算编报口径将保持一致。

五、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合计数、基本支出数、项目支出数分别为 495,471.91 万元、15,685.55 万元、479,786.36 万元，比 2015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合计数 27,555.46 万元、基本

支出数 13,515.59 万元、项目支出数 14,039.87 分别多 467,916.45 万元、2,169.96 万元、465,746.49 万元。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数、项目支出数跟部门预算数差别较大，主要原因是部门决算反映的是单位所有资金的支出，不仅包括部门预算资金，还包括各种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以及其他支出。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数比部门预算数多 2,169.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增人增资及国家统一调整基本工资。

六、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数 15,685.55 万元比 2015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数 13,515.59 万元多 2,169.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增人增资及国家统一调整基本工资。

七、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系统“三公”经费总支出 369.18 万元，包括：1、因公出国（境）经费 78.21 万元，全年共安排出国团组 4 个、22 人次；2、公务用车运行费 273.52 万元，全年未有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全局系统 10 家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83 辆，平均每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30 万元；3、公务接待费 17.45

万元，主要用于在深召开的有关住房建设工作会议的接待支出，上级部门检查工作接待支出，兄弟省市住建部门来深学习调研等接待支出，全局系统各单位 2015 年全年接待共 125 批次，856 人次。

2015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相比预算数增加 46.6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市里统筹，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15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因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及厉行节约要求有所减少，2015 年决算数相比预算数有所降低。

2015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相比 2014 年决算数 366.64 万元，增加了 2.54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相比 2014 年增加了 51.21 万元，因保障性住房建设分配、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化应用、燃气管线保护技术交流等工作需要，2015 年安排的出国（境）组团相比 2014 年增加了 2 个，增加了 14 人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5 年决算数相比 2014 年减少了 49.04 万元，主要是因为局机关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应减少；公务接待费 2015 年决算数与 2014 年基本持平。

此外，我局下属事业单位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由于

公务用车车况普遍较差，公务执法用车使用频率较高，公车运行维护费用较高，公车定额经费不足，在“项目支出--工程质量事故鉴定及投诉处理--维修费”科目列支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共 100,459.28 元，该费用未在“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中反映。加上质监站的此笔公务用车维护费，我局系统 2015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283.57 万元，仍低于 2015 年预算数，相比 2014 年决算数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八、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共 75,498.57 万元，主要包括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60,774.98 万元、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323.60 万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4,400 万元。201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未纳入年度部门预算编报，从 2016 年开始，政府性基金预算与部门预算一并编报。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15 年本系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49.9 万元，比 2014 年 985.47 万元减少了 35.57 万元，降低了 3.74%，主要是因为我局落实厉行节约精神，严格控制行政成本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15 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

采购支出总额 3,005.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37.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86.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81.73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2,222.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3.93%，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325.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84%。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5 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项目、保障性住房销售管理项目、公共租赁住房维修项目等 10 个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519.52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6.40%。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其中：

“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项目是民生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的日常管理工作、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落实情况的绩效考核评估工作、保障性住房建设相关的课题研究工作，2015 年项目预算 220 万元，实际执行 218.14 万元。为了保障项目落实，实现全年开工建设保障房 1.5 万套、竣工 1.5 万套、供应 1.8 万套的工作任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并细化了工作流程。项目的预算申报、组织实施、资金支付等均比较规范，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也比较高。从项目绩效看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全年保障

性住房开工、竣工任务的完成，超额实现了年初制定的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总体上看，“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项目2015年预算执行的各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效果。

“公共租赁住房维修”项目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直属事业单位市住宅租赁管理服务中心负责的民生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显示：“公共租赁住房维修”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公共租赁住房室内设施设备维修、渗漏水维修、电气线路维修、给排水管线维修、室外专用设施维修等业务，2015年项目预算3,000万元，实际执行2,650.85万元。为了确保项目落实，保障公共租赁住房正常发挥使用功能，消除安全隐患，为租户提供满意租赁服务的工作任务，市住宅租赁管理服务中心制订了《房屋设备小维修工程分配办法》、《施工供应商考评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并对维修业务的受理、审核、分配、维修监督、结算支付等全过程进行规范化管理。项目的预算申报、组织实施、资金支付等均比较规范，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也比较高。全年共完成各类维修合同781个，共计完成2319套住房维修，超出原计划维修任务。从项目绩效看，项目的实施保证了公共租赁住房具备基本使用功能，具备可持续使用的条件，为社会住房保障事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总体上看，该项目2015年预算执行的各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效果。

“保障性住房销售管理”项目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直属事业单位市住宅售房管理服务中心负责的民生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保障性住房销售管理项目”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开展保障性住房申请审核、轮候管理、发布通告、组织看房、审核认购名单、选房、签订合同等业务工作。2015年项目预算426.69万元，实际执行340.78万元。为保障项目落实，实现工作目标，市住宅售房管理服务中心完善了《深圳市安居型商品房轮候申请指南》、《安居型商品房配售指南》等一系列办事指南，并对保障性住房受理、审核、分配、结算支付等全过程进行规范化管理。项目的预算申报、组织实施、资金支付等均比较规范，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也比较高。全年完成15235户安居型商品房申请家庭的审核工作，并对轮候册名单进行了更新，截止2015年底，在册轮候家庭总计35991户，较2014年底更新的轮候册增加了5287户；2015年共组织7批次安居型商品房配售工作，提供房源8322套，共有约28238户安居型商品房轮候册认购人提交了认购申请，5488户认购人成功购房。总体上看，该项目2015年预算执行的各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效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支出口径为局系统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所有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为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培训支出”反映职工培训方面的支出；“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反映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的补助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医疗保障”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的支出，包括行政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支出、工程建设管理支出、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支出、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支出等；“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反映建筑工程招投标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反映用于除了上述城市社区管理事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方面的支出，例如建筑节能减排、建筑节能科技与绿色建筑等方面的监管服务支出；“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反映用于保障性住房的建设管理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等方面支出；“城乡社区住宅”反映保障性住房制度改革、政策研究、标准制定等方面支出。